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Higher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1)

**業務最新資料**

**收購河南學校**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取得河南省教育廳批准將河南學校之學校舉辦者變更為河南榮豫，而河南榮豫乃由北京大愛諮詢持有55%權益及由榮先生及孔女士持有45%權益。截至本公告日期，變更河南學校之學校舉辦者僅尚待向省級民政主管部門登記。

一旦完成登記，河南學校將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輝煌公司訂立結構性合約，其條款及條件將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現有之結構性合約相同。於結構性合約訂立後，河南學校將成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其經營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指引函HKEx-GL77-14於收購河南學校完成後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孝軒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孝軒先生、趙帥先生及張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文宗先生、胡建波先生及鄺偉信先生。